

(GF—2017—0201)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 补充协议



住房城乡建设部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 补充协议

发包人（全称）：新乡市外国语学校

承包人（全称）：河南中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有关法律规定及《新乡市外国语学校篮球场、排球场改造项目施工合同》，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新乡市外国语学校篮球场、排球场改造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补充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新乡市外国语学校篮球场、排球场改造项目。

2. 工程地点：新乡市外国语学校。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6. 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量清单及签证包含的全部施工内容。

## 二、工期

本协议工期：2025年10月31日至2025年12月03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在原施工合同工期要求基础上增加5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 四、签约补充协议价

1. 签约协议价为：

人民币（大写陆万贰仟肆佰叁拾玖元整）（¥ 62439.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王淑滢。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原项目施工合同。

在协议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协议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甲方总务处办公室签订。

## 十、协议生效

本协议自          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          生效。

## 十一、协议份数

本合同一式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贰份，承包人执壹份。



附件

##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新乡市外国语学校\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河南中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新乡市外国语学校篮球场、排球场改造项目施工合同》，经协商一致就新乡市外国语学校篮球场、排球场改造项目（工程全称）之补充协议部分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及内容包含本协议内的施工内容及原施工合同内约定的全部施工内容。

###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为\_\_\_/\_\_\_年；
3. 装修工程为\_\_\_/\_\_\_年；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_\_\_/\_\_\_年；
5.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

\_\_\_\_\_硅pu弹性层、面漆等保修期为两年\_\_\_\_\_。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24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7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    。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



(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席明刚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新乡新区支行

账 号：41050163285508000024

邮政编码：

承包人：

(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李娜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

13283731317

传 真：

/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新乡洪门支行

账 号：41050163630800002590

邮政编码：

451191

